

##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权益变动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一、权益变动情况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嘉科技”）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韩裕玉女士的《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报告书》。

鉴于，

1、2018年1月25日至2019年4月1日期间，因上市公司实施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之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上述事项的实施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韩裕玉持有的股份数量不变，但持股比例由34.8154%被动稀释至31.8056%，持股比例累计减少3.0098%。

2、2019年6月3日至2019年6月17日期间，因信息披露义务人韩裕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2,877,900股公司股份，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由53,532,000股减少至50,654,100股，持股比例由31.8056%减少至30.0957%，持股比例累计减少1.7099%。

3、2019年7月11日，公司实施了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该事项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韩裕玉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变，但持股比例由30.0957%增加至30.0965%，持股比例被动增加0.0008%。

4、2019年9月3日，因信息披露义务人韩裕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

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 473,100 股公司股份，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由 50,654,100 股减少至 50,181,000 股，持股比例由 30.0965%减少至 29.8154%，持股比例累计减少 0.2811%。

即，2018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9 月 3 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韩裕玉因被动稀释及主动减持公司股份原因，导致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34.8154%减少至 29.8154%，持股比例累计减少 5.0000%。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刊登的《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报告书》。

## 二、备查文件

- 1、韩裕玉女士签署的《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报告书》。  
特此公告。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四日